

#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 代理錄取生報到委託書

茲代理委託人\_\_\_\_\_辦理「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手續，並遵守錄取學校之規定繳交相關證明文件，若有違反錄取學校之相關規定，因此遭致個人權益受損時，委託人願自負一切責任，敬請同意代理相關報到手續。

此 致

###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委託人(考生)： (簽章) \_\_\_\_\_ (聯絡電話/手機)

身分證字號： \_\_\_\_\_

家長(監護人)： (簽章) \_\_\_\_\_ (聯絡電話/手機)

受委託人： (簽章) \_\_\_\_\_ (聯絡電話/手機)

身分證字號： \_\_\_\_\_

註：依報到作業規定，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人及本人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利學校查驗之需。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6 月 日